

來文單位：行銷專案處

標題：我政府資助布吉納法索「台布養魚計畫」，歡迎我業者前往投資

日期：2009年5月20日

分類：A21

撰稿人：郝代源

我政府資助布吉納法索「台布養魚計畫」，歡迎我業者前往投資

由我政府自 2005 年進行資助布吉納法索之「台布養魚計畫」，將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落日。屆時該計畫，包含採購之機械設備，將完全移交布國政府自辦。

該計畫已成功培育可商業化販售之成魚（約達 350 公克，主要魚種為自迦納引進之吳郭魚，俗名為 O. NILOTICUS—尼羅吳郭魚），惟布國政府需自籌財源，自行管理該計畫魚場及繼續推廣養魚技術，爰盼將該計畫商業化，目前正覓尋合資夥伴。鑑於該養魚計畫係由我政府資助，魚場內之機械設備亦購自於我國，且派有國內技術專家技術協助，故亟盼我國業者至布國投資該計畫。

「台布養魚計畫」內容目前大致區分以下 3 大部分：

- 1、魚場：計畫用地約占 15 公頃，設有 12 個魚池，分別提供育種、繁殖、養殖、及銷售成魚使用，保守估計每月商業化成魚出貨量為 10 公噸，本魚場預訂 2009 年 8 月設置魚貨初步加工處理機械，以進行去鱗及清除內臟加工程序；
- 2、研究及訓練中心：設有研究及訓練中心及宿舍各 1 棟，負責培育新魚種、人員訓練及技術轉移；
- 3、飼料工廠：配置飼料製作機器 1 台（由台灣廠商「喬將」公司提供，為各牌混裝之混合機），負責製造飼料提供魚廠所需，每小時產量為 1 公噸。

我政府建議布國政府規劃保留研究及訓練中心(或飼料工場),僅釋放魚場(或飼料工場)供國外廠商以合資方式成立合資公司,並與布國政府簽訂商業合約,成立合資公司,取得魚場經營權,於魚場經營利潤中提撥固定百分比資助研究及訓練中心運作,並提供技術移轉及專業人員訓練。以上為初期規畫,相關合約細節,仍待布國與我國業者磋商議定。

另駐布大使館援助布國「魚貨產銷中心計畫」已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結束。該計畫項下購有製冰器 1 台、冷凍室 1 間、工業用冰櫃 5 台,及冷凍運輸車 2 輛。布國政府擬規劃將上述設備併入「台布養魚計畫」,尋求資金民營化。有意願至布投資之我國業者可與布國政府商議,確認併入「台布養魚計畫」之合資案,即可減少初期至布國投資之成本預算。

該計畫養殖魚場之各項設備及設施為西非國家中最為先進及完整,初期投資無需另投入資金購置設備。另該計畫魚場之功能為示範及實習性質魚場,倘投資者有意願短期內擴大魚場範圍至 10 倍,計畫中之未來研究訓練中心及飼料工場,國內外專家評估,均有足夠能力供應魚苗及訓練技術人員。魚苗及魚產量除可滿足國內市場需求外,亦可規劃外銷至鄰近非洲國家。

魚種配種及繁殖技術已成功發展,技術轉移無虞,且布國設有多座蓄水庫,亦可嘗試以「箱籠養殖」技術養殖。養殖產業為布國亟盼發展產業,投資初期可向布國政府要求電費油料優惠供應,及申請營運初期免繳營業稅等優惠措施。倘有意願至布國投資之我國業者,另應須考量布國行政效率較差(相對其他非洲國家已具效能),電力供應不穩定,地理、文化及語言(官方語言為法語,英語能力普遍不佳)隔閡等問題。另布國未具現代化鮮魚行銷通路,如鮮魚販賣點等,我投資者可投資設立行銷通路,除可經銷吳郭魚獲利,亦可掌握布國市場銷售通路。

為鼓勵業者赴友邦國家投資，外交部頒布「鼓勵業者赴有邦交國家投資補助辦法」，及「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辦理鼓勵民間業者赴有邦交國家投資授信保證處理辦法」。有意願或欲赴布國先期瞭解該計畫詳細內容及與布國政府商議投資細節之我業者，可與駐布吉納法索大使館（E-Mail：ambachine@fasonet.bf）及蕭秘書乃丞（E-Mail：nchsiao@mofa.gov.tw）聯絡，大使館將協助處理。